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文件

鲁教督会字〔2025〕8号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 关于成立教育数字化与督导评价专业委员会的通知

各理事、会员单位，各学校、相关研究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及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有关要求，依据山东省社会团体管理和《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章程》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批准成立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教育数字化与督导评价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数字化专委会”）。现面向全省各级各类学校、教研机构和相关企业开展成员单位和理事、会员征募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机构性质和主要任务

数字化专委会是隶属于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的分支机构，

由山东轻工职业学院联合 17 所院校（单位）发起成立，挂靠单位为山东轻工职业学院。在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领导下，面向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运用数字技术创新教育督导评估与质量监测评价、培育适应数字化转型的专业人才、以数字化手段赋能教育教学模式改革等领域的研究、咨询、培训、服务等相关活动，推动全省教育高质量发展。

主要任务包括：

（一）深化人工智能教育教学和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管理和学校关键办学能力建设研究。系统研究人工智能专业教育和在各级各类学校的通识课教学及各学科教学、课堂管理、课后服务、学生学习过程和学校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应用模式与路径，探索构建并优化人工智能驱动的新型教育与管理模式，科学评估其应用效果、效率及伦理边界。

（二）推进人才培养研究。调研分析国家及山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及现代农业、制造业、服务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对人工智能人才的需求结构、规格与能力要求，研究构建大中小学贯通的人工智能教育体系，促进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精准对接。

（三）创新督导评价研究。探索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变革教育督导评价体系，研发智能化工具，构建多维度、过程性评价机制，在保障数据安全与伦理的前提下，实现精准的问题诊断，并提供有效的改进建议和决策支持。

（四）发挥智库支撑作用。组织专家团队深入研究人工智能教育领域政策、趋势与热点问题，形成研究报告与政策

建议，为学会工作和教育行政部门决策提供专业支撑。

（五）强化会员服务保障。坚持会员主体地位，提供全方位的研究、培训、咨询、交流与服务支持。

（六）承担教育督导部门和学会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组织机构

专委会设置常务理事会和理事会，设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常务理事、理事和会员等职务，成员单位分为理事单位和会员单位，理事、会员所在单位一般同时为专委会理事单位和会员单位。欢迎数字化领域专家型教师以个人名义报名参加专委会。专委会实行任期制，每届任期五年。

三、参与原则

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四、申报条件

（一）理事或会员单位申报条件

山东省教育厅确认具备招生资格的各高等院校、中小学校（含普通高中、初中、小学、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等），教育科研机构、教育事业单位、教育社会团体以及与教育相关的企事业法人单位等。

（二）理事和会员申报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热心教育事业，坚持原则，学风端正，作风正派，公正廉洁。

2. 熟悉教育改革发展，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理论水平，在相关专业领域具有扎实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

3. 中小学校申请者原则上须具备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曾获市级及以上数字化教学类奖项/荣誉称号；高校申请者原则上须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或中级（含）以上“双师型”教师资格。所有申请者均需具备突出的教育数字化实践能力，包括：能够主动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开展教育教学、管理和实施教育督导评估与质量监测，主持或参与教学标准建设、课程改革及教材研发项目等。

4. 省级以上教学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委员、教学名师、教学成果奖获得者、教学改革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数字化能力的优先推荐，年龄可放宽至 65 岁。

5. 具备较强的规划组织、沟通协调能力，积极承担并协调本单位及有关方面承担专委会工作任务。所在单位同意并支持推荐对象在专委会的工作，并能提供必要条件保障。

6. 产教融合型企业或与职业院校密切合作的企业，也可申报理事和会员单位。

五、申报程序

(一) 学校推荐

各学校按照申报条件要求，结合本校实际，积极参与和推荐人选，每所学校可申报理事 1 名、会员 1—2 名，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报送。

(二) 筹备组遴选

专委会筹备组根据工作实际，对申报人选进行遴选推荐，确定理事会成员拟推荐人选，报省教育督导学会秘书处审核备案，由专委会成立大会选举产生。

六、材料报送

7月30日前，将申请表(附件1,命名为XX学校申请表)、推荐表(附件2,命名为“XX学校+姓名”)和汇总表(附件3,命名为“XX学校汇总表”)电子版及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songyuling@sdliwc.edu.cn。

不明事宜请与国海涛(电话：18753119390)、宋玉玲(电话：18443170102)老师联系。

- 附件：1.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数字化专委会成员单位申请表
2.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数字化专委会理事或会员推荐表
3.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数字化专委会理事或会员推荐汇总表



附件1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数字化专委会成员单位申请表

单位名称(盖章)			
通讯地址			
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单位简介			

近三年获奖情况 (省级以上)	
条件保障	

附件2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数字化专委会理事或会员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推荐职务：

填表日期：

姓 名		性 别		(二寸近照)
出生日期		民 族		
单位及职务 (职称)				
学历学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擅长专业 领域				
工作经历				
参加专业（ 学术）组织 及任职情况				

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的教科研成果、组织的重大建设项目情况	
曾获荣誉情况（省级以上）	
本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数字化专委会理事或会员推荐汇总表

单位名称(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申报职务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专业特长

备注：申报职务为理事或者会员。